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3-073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其中董事长鄢标先生、董事吴建国先生、独立董事傅元略先生、徐国彤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董事会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长鄢标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主持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黄明雄先生代为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许晓森先生、陆霞女士、冯晓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徐洪胜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均以视频方式列席），均知悉本次会议相关情况。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并对外披露《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并对外披露《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3-075）。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3年9月14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在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公司五楼董事会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3-077）。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